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連容萱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8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郵件：edu_hse.3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207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甄選資訊1份 (25160887_1123020745_1_ATTACH1.jpg)

主旨：轉知漢城華僑中學徵聘教師及職員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僑務委員會112年3月14日僑教學字第1120073947A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旨揭僑校擬招聘教師及職員若干名，其條件及待遇等資料
詳徵才訊息（如附件）；有意應徵者請於112年5月20日前
將初審資料備齊後，逕電郵或郵寄至該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
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 2023/03/22 文
交 88710334 换 章

景興國中 1120322



PSAA1126002051